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

填报人：李伟娟

联系电话：0755-89556133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简称“区重点区域署”）的主要职能：

1. 负责以产城融合理念统筹全区重点区域发展，组织构建重点区域规划体系，编制发展规划、城市规划、产业规划及其他专项规划，并负责规划落实和项目转化；

2. 负责编制重点区域近中远期建设实施方案，建立重点区域重大项目库和信息共享平台；

3. 负责协调推进重点区域土地开发和项目实施，配合有关部门开展重点区域土地整备和城市更新等工作；

4. 负责整合重点区域规划建设资源，强化政策集成、开放共享、创新模式建设工作；

5. 承办龙岗区重点区域开发建设总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履行监督职能；

6.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2021 年度总体工作计划

2021 年，我单位总体工作计划：1. 强化体制机制，构建高效的开发建设工作机制；2. 突出顶层设计，落实“双核引领、多轮驱动”战略；3. 聚焦提质扩容，大力推动大运新城、平湖金融基地扩容和东部高铁新城谋划；4. 强化东西“双核”引领，打造深圳东部创新产业带；5. 落实总设计师制和质量型开发建设导则，建立规划体系转化成项目实施路径；6. 加快片区统筹开发，积极

探索高度协作的整体统筹开发模式；7. 抓好重点项目统筹，打造城市精品；8. 开展深调研，破解片区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

2. 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为全面履行我单位职能，落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2021 年度我单位开展以下重点工作任务。

表 1-1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1	以“总师制”为切入点，推动城市设计融入规划管控体系，提高城区设计科学性和美学水平。
2	激发“湾东智芯”引擎动能，助推建设高水平深圳东部中心、现代化国际化城市新客厅。
3	谋划“信息数字核”发展策略，助力打造龙岗世界级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承载区。
4	围绕“低碳智造核”新兴业态，谋划建设宜居宜业的可持续发展创新示范区和深圳都市圈未来新兴产业集聚基地。

（三）2021 年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情况

2021 年度年初安排预算 2,713.00 万元。在实际工作开展过程中，经批准，我单位整体支出预算总额调整为 4,228.44 万元。具体资金安排情况如下：

1.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1 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 2,713.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9.0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588.00 万元，公用经费 101.00 万元；项目支出 1,024.00 万元。2021 年，我单位各项预算编制符合《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财务制度汇编（试行）》中的预算管理制度编制要求，按照省、市、区有关厉行节

约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和培训等一般公务支出预算。

表 1-2 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占比
一、基本支出	1,689.00	62.26%
人员经费	1,588.00	94.02%
公用经费	101.00	5.98%
二、项目支出	1,024.00	37.74%
总计	2,713.00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履职需要，年中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相应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额调整为 4,228.44 万元。按资金来源，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调整为 4,228.44 万元；按资金用途，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1,868.35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2,360.09 万元。相关预算情况见下表：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对比差异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43.00	3,227.54	584.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00	1,000.90	930.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13.00	4,228.44	1,515.44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总计	2,713.00	4,228.44	1,515.44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对比差异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00	139.76	16.76
卫生健康支出	35.00	7.33	-27.67
城乡社区支出	2,165.00	3,556.71	1,391.71
住房保障支出	390.00	524.64	134.64
总计	2,713.00	4,228.44	1,515.44

表 1-5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性质分类）

单位：万元

支出性质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对比差异
基本支出	1,689.00	1,868.35	179.35
人员经费	1,588.00	1,801.69	213.69

公用经费	101.00	66.66	-34.34
项目支出	1,024.00	2,360.09	1,336.09
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总计	2,713.00	4,228.44	1,515.44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2021年，我单位预算编制按照“结果导向原则、目标管理原则、责任追究原则、公开透明原则”这几项原则开展。根据《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预算管理制度》和《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预算管理制度，结合我单位的实际情况准确、科学编制预算。

4. 绩效目标完整性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我单位2021年将所有项目支出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拨款预算2,360.09万元。

我单位的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明确，绩效目标的设定完全符合“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要求，按照区绩效管理部门批复的绩效目标组织预算执行，并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和绩效评价。

表 1-6 部门预算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	------	------

1	办公设备购置	7.73
2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100.45
3	规划策划及开发研究	721.91
4	《深圳国际低碳城拓展区 19 单元详细蓝图》规划研究	26.00
5	东部高铁枢纽北门户策划统筹实施方案研究	54.50
6	深港国际中心主塔楼建筑高度降低对项目整体影响评估	40.00
7	同乐试点都市田园详细蓝图编制	29.10
8	坂雪岗世界级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承载区战略发展规划研究	442.00
9	大运公园北地块前期规划研究	50.00
10	《818 工程（罗山项目）选址研究》规划研究项目	400.00
11	原平湖金融与现代服务业基地一期规划调整研究	400.00
12	《深圳市龙岗区“湾东智芯”战略规划》规划研究项目	36.00
13	《深圳国际低碳城综合发展规划》规划研究项目	24.40
14	《坂田南连片区域用地规划研究》项目	28.00

（四）2021 年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1）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表 1-7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27.54	3,189.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0.90	968.80
本年收入合计	4,228.44	4,158.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6.39
总计	4,228.44	4,164.53

表 1-8 财政拨款预算与决算对比情况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科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
外交支出	0.00	0.00	——
国防支出	0.00	0.00	——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
教育支出	0.00	0.00	——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76	107.25	76.74%
卫生健康支出	7.33	5.50	75.03%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
城乡社区支出	3,556.70	3,525.71	99.13%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
金融支出	0.00	0.00	——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
住房保障支出	524.64	524.64	100.0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
其他支出	0.00	0.00	——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
总计	4,228.43	4,163.10	98.45%

(2) 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情况

2021年我单位财政拨款预算调整为4,228.43万元，支出决算金额为4,163.10万元。2021年度年末结转结余1.61万元，结转结余资金数较小，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良好。

(3)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1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243.15万元，政府实际采购金额243.15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100.00%。

(4) 财务合规性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以及国家、省、市、区制定的相关财务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审批流程，规范财务行为；合理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真实反映单位财务状况；统筹安排各项资金，实施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我单位资金支出严格按照《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支出管理制度》执行。支出管理方面，除常规性经费支出外，均按照先申报、后开支的原则进行管理，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等情况。

（5）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在龙岗区政务网站进行了公开，预算公开信息完整包含了预算草案及预算明细；预决算信息严格按照上级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进行公开。

2. 项目管理情况

2021年我单位项目支出年度预算数为2,360.09万元，涉及14个预算项目，年末实际支出2,312.36万元，完成比例为97.98%。我单位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工程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执行，项目的设立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的招投标、项目支出及验收等均按规定履行相应手续。出现项目调整时，也

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3. 资产管理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度总资产 184.9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8.68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191.43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 315.87 万元。

我单位资产管理遵守“统一制度、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责任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遵照执行《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办法》（深财资规〔2011〕5号）、《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无形资产——软件资产管理暂行办法》。我单位每年至少一次对资产核查盘点并出具清查盘点报告。按照有关制度规定建立健全了资产明细账和资产卡片，并定期核对账、卡、物，以保证账账、账卡、账实三相符。

表 1-9 2021 年度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面数		
	原值	其中：在用	利用率
合计	507.30	507.30	100.00%
一、固定资产	191.43	191.43	100.00%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25	1.25	100.00%
其中：1. 土地（平方米）			
2. 房屋（平方米）			
（1）办公用房			

其中：本单位实际使用办公室用房			
(2) 业务用房			
(3) 其他用房			
(二) 通用设备（个、台、辆等）	151.94	151.94	100.00%
其中：1. 车辆	64.10	64.10	100.00%
2. 单价 50 万（含）以上（不含车辆）			
(三) 专用设备（个、台等）			
其中：单价 100 万（含）以上			
(四) 文物和陈列品（个、件等）			
(五) 图书档案（本、套等）			
(六)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个、套等）	38.24	38.24	100.00%
其中：家具用具	38.24	38.24	100.00%
二、无形资产	315.87	315.87	100.00%
其中：1. 专利（个、项等）			
2. 非专利技术（个、项等）			
3. 土地使用权（平方米）			
4. 计算机软件（个、项等）	315.87	315.87	100.00%

4. 人员管理情况

我单位分别设置办公室、综合科、规划科、土地科、开发一科、开发二科、开发三科、开发四科 8 个科室负责各项业务的开展，全署共有事业编制数 49 个，2021 年末事业编在岗人数 41 人。我单位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内。

5. 制度管理情况

我单位建立了《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财务制度汇编(试行)》，基本涵盖预算业务管理、收支业务管理、采购业务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六大经济业务活动。通过相关的制度合理保证了各项经济活动合法合规；合理保证了我单位资产安全、使用有效；合理保证了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提高了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我单位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2021年，我单位主要履职目标：1. 强化体制机制，构建高效的开发建设工作机制；2. 突出顶层设计，落实“双核引领、多轮驱动”战略；3. 聚焦提质扩容，大力推动大运新城、平湖金融基地扩容和东部高铁新城谋划；4. 强化东西“双核”引领，打造深圳东部创新产业带；5. 落实总设计师制和质量型开发建设导则，建立规划体系转化成项目实施路径；6. 加快片区统筹开发，积极探索高度协作的整体统筹开发模式；7. 抓好重点项目统筹，打造城市精品；8. 开展深调研，破解片区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1年我单位主要履职情况主要在以下工作方面：

1. 在规划和设计方面，一是进一步规范规划研究项目采购流程，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建立了重点区域信息化管理平

台，提升辅助决策与创新应用能力；形成了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项目快速落地机制研究、各地新城规划建设对我区重点区域开发建设的启示研究成果。二是创造性提出了全域总设计师制度，成为全市唯一实行该制度的行政区域，截止至 2021 年末，总设计师团队累计对立项审批、规划研究、更新专规、建设项目四类 84 个项目研提 550 条技术意见。

2. 在电子信息方面，建立了龙岗世界级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承载区工作机制，成立了区级领导小组；完成了龙岗世界级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承载区战略发展规划中期成果，推动构建“核心区-承载区-联动区”区域协同发展格局、“1+2+3”电子信息产业生态。

（三）部门（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1. 预算使用的经济性

（1）“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单位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三公”经费预算 8.00 万元，实际支出 7.2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0.2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 0.00 万元，实际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 8.00 万元，实际支出 7.22 万元；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0.00 万元，实际支出 0.00 万元。

表 2-1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	-----	-------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一）支出合计	8.00	7.22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00	7.22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7.22
3.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1）国内接待费	0.00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0.00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0.00	0.00

（2）日常公用经费执行情况

2021年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安排93.00万元，实际支出59.44万元，预算执行率63.91%。

表2-2 2021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日常公用经费	93.00	59.44	63.91%

2. 效率性

2021年，我单位积极按照时序进度开支本经费，2021年各季度执行率分别为97.91%、84.02%、76.92%、98.09%，全年平均执行率为89.24%。2021年，我单位整体预算资金4,228.44万元，全年累计支出4,147.80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98.09%，各项目工作基本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指标。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各季度预算执行率列示如下：

表 2-3 2021 年部门整体各季度预算执行率

单位：万元

季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全年预算总指标	4,228.44	4,228.44	4,228.44	4,228.44
累计支出数	1,035.06	1,776.38	2,439.34	4,147.80
序时进度	25%	50%	75%	100%
当季执行率	97.91%	84.02%	76.92%	98.09%
全年平均执行率	89.24%			

3. 预算使用的效果性

2021 年我单位各项工作任务已按时完成，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项目年度目标。

其中社会效益方面：创造性提出全域总设计师制度，成为全市唯一实行该制度的行政区域；在每个片区识别出一批年度重点管控项目形成项目库，总师团队全生命周期参与；有效保障总设计师制度的顺利推行，高质高效助力片区开发建设，“一芯两核”共谋划 13 个项目交由总设计师团队实施。以“总师制”为切入点，推动了城市设计融入规划管控体系，提高了城区设计科学性和美学水平。

生态效益方面：赴京召开深圳国际低碳城绿色发展专家咨询会，聘请科技部原副部长刘燕华、国务院参事仇保兴等 11 位顶尖专家为龙岗区应对气候变化特别顾问；《深圳国际低碳城综合发展规划》和《东部高铁新城枢纽北门户策划统筹实施研究》形成中期成果；推动 1 平方公里核心区建设为近零排放工程示范区和绿色低碳创新技术集聚区，协助区发改局积极谋划氢能产业园、氢能公交示范线实施，片区正式开通了深圳首条氢能公交示范线；争取国家能源产业创新中心落户国际低碳城。

公众满意度方面：一是依托深圳国际低碳城拓展区 19 单元详细蓝图规划研究工作，落实土地整备实施方案的安置问题，通过详蓝，进一步确定了规划单元的具体功能、强度等规划控制要求，以指导项目的推进实施。二是依托东部高铁枢纽北门户策划统筹实施方案研究工作，系统梳理了片区内规划编制、实施情况，在新的发展形势下稳定片区规划定位，保证空间、产业、交通、市政配套、基础设施等方面提供的实施路径具有科学、客观的支撑。

4. 预算使用的公平性

我单位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1 年我单位收到了 0 份信访件；在各类规划项目方面，为重点区域片区做开发建设提供了有效方向，并且取得了满意的效果。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021年，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为96.35分，总体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执行良好，总结经验如下：

预算执行、预算控制、预算评价等多个预算管理方面严格执行省、市、主管单位相关文件制度要求，按规定履行申报、审批、审定手续。在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方面执行到位，基本上实现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目的。尤其在预算执行中对资金的实际控制情况，我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有效的预算调整，并及时支付款项，制度上严格按照《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署财务制度汇编(试行)》等相关制度执行，严格控制各项业务的支出，多重审核严格把关，确保预算的有效执行。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在项目绩效目标编报方面，我单位将绩效目标编制的不够量化和具体；在预算编制方面，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2021年，我单位年初安排预算2,713.00万元，调整后预算总额为4,228.44万元，部门年度调整资金累计占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达到35.84%。

改进措施：预算编报根据下一年度的工作计划，按照对支出需求进行合理测算，确认完成各项工作所需的相关支出，提出本部门或本岗位的支出需求；在区财政部门下达预算控制数后，各科室应当对本部门的预算控制数作进一步分解、细化，根据工作计划对具体工作安排进行相应的资源配置。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在之后的工作中，我单位将在预算编制方面，进一步明确各项业务工作的预算额度、支出方向和支出标准，将预算指标直接落实到业务活动的各个环节及相关岗位。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固化预算绩效审核、评价等流程，不断提升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和精细化。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度）》，设计本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自评分数为 96.35。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修订）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p>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p> <p>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p> <p>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p> <p>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p> <p>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p>	5.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p>	<p>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5.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00	扣分情况：在项目绩效目标编报方面，我单位将绩效目标编制的不够量化。 整改情况：在区财政部门下达预算控制数后，各科室应当对本部门的预算控制数作进一步分解、细化，根据工作计划对具体工作安排进行相应的资源配置。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2.00	<p>扣分情况：部门年度调整资金累计占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达到35.84%。</p> <p>整改情况：预算编报根据下一年度的工作计划，按照对支出需求进行合理测算，确认完成各项工作所需的相关支出。</p>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3.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0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部门	55	经济	6	公用经费控制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5.00	扣分情况：“三公”经费控制率为90.25%。 整改情况：加强控制三公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绩效		性		率		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经费的预算和支出。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最高得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最高得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最高得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最高得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最高得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3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00	
		效果性	2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00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geq95%的，得6分； 2. $90\% \leq$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 \leq$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p>	6.00	
总得分情况							96.35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